

Register your product and get support at
www.philips.com/welcome

PD7007



ZH-CN 用户手册

PHILIPS

目录

1	注意事项	4
	重要安全说明	4
	注意	6
2	您的便携式 DVD 播放机	8
	产品简介	8
	包装盒内物品	8
	主装置概述	9
	遥控器概述	11
3	使用入门	13
	安装遥控器电池	13
	连接其它设备	14
	电池充电	15
4	播放	17
	开机	17
	选择 OSD 语言	17
	播放光盘	17
	播放选项	18
5	观看电视	20
	设置您的电视	20
6	调整设置	21
7	产品信息	22
8	故障种类和处理方法	23

1 注意事项

重要安全说明

- ① 阅读这些说明。
- ② 保留这些说明。
- ③ 注意所有警告。
- ④ 遵循所有说明。
- ⑤ 不要在靠近水的地方使用本设备。
- ⑥ 只能使用干布进行清洁。
- ⑦ 不要在任何热源附近安装，如散热器、蓄热器、炉具或其它发热设备（包括扩音器）。
- ⑧ 防止电源线被踩踏或挤夹，特别是在插头、电源插座和设备电源线出口位置。
- ⑨ 仅使用制造商指定的附件/配件。
- ⑩ 在雷电天气期间或长期不用的情况下，请拔下本设备的电源插头。
- ⑪ 所有维修均应由合格的维修人员来执行。设备有任何损坏时，如电源线或插入损坏，液体溅到或物体落到设备上，设备淋雨或受潮，无法正常运行，或者跌落，均需要进行维修。
- ⑫ 电池使用注意事项 – 为防止电池泄漏而造成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或装置损坏，请：
 - 按照装置上标明的 + 极和 - 极，正确安装所有电池。
 - 请勿混合使用电池（旧电池与新电池或碳电池与碱性电池，等等）。
 - 若打算长期不用设备，应取出电池。
- ⑬ 不可将电池（电池组或安装的电池）置于高温环境，如阳光直射处、明火或类似环境。
- ⑭ 切勿将本设备暴露在漏水或溅水环境下。
- ⑮ 不要将任何危险源放在设备上（例如装有液体的物体、点燃的蜡烛）。
- ⑯ 将电源插头或产品耦合器用作断开设备时，该断开设备应可以随时使用。



警告

- 切勿拆下本产品的外壳。
- 切勿润滑本装置的任何部件。
- 切勿将本装置放在其它电气设备上面。
- 应让本装置远离阳光直射、明火或高温。
- 切勿直视本装置内部的激光束。
- 确保始终可轻易地接触到电源线、电源插头或适配器，以便于将本装置从电源上断开。

听力安全

以中等音量收听。

- 以高音量使用耳机会损坏您的听力。此产品产生的声音分贝范围可能导致正常人丧失听力，即使收听不到一分钟。较高的分贝范围适用于已经丧失了部分听力的人。
- 声音是具有欺骗性的。随着时间的过去，您听力的“舒适级别”会要求较高的音量。因此，较长时间的收听之后，“正常”的音量实际上可能很大声，对您的听力有害。要防止此情况发生，请在您的听力适应之前，将音量设置到安全级别并保持不变。

要设置安全的音量级别：

- 将音量控制设置为较低设置。
- 慢慢调高声音，直到可以舒适、清晰地听见而不失真即可。

合理的收听时间：

- 较长时间的收听，即使是正常的“安全”级别，也同样会导致听力受损。
- 请确保合理使用设备，并进行适当的休息。

使用耳机时请确保遵循以下准则。

- 在合理时间内以合理音量收听。
- 听力适应后，请勿调节音量。
- 不要将音量调得太高，以致于听不到周围的声音。
- 在有潜在危险的情况下应谨慎使用或暂停使用。请勿在驾驶机动车、骑自行车、进行滑板运动等情况下使用耳机；否则可能会造成交通事故，而且这在许多地区属于非法行为。



注意

- 不按此处说明的操作流程来使用控件或进行调整可能导致危险的激光辐射或其它不安全操作。

注意

如果用户未经 Philips 优质生活部门的明确许可而擅自对此设备进行更改或修改，则可能导致其无权操作此设备。



本产品符合欧盟的无线电干扰要求。

环境信息

已省去所有不必要的包装。我们努力使包装易于分为三种材料：纸板（盒）、泡沫塑料（缓冲物）和聚乙烯（袋、保护性泡沫片）。

您的系统包含可回收利用的材料（如果由专业公司拆卸）。请遵守当地有关包装材料、废电池和旧设备的处理的规定。

回收



本产品采用可回收利用的高性能材料和组件制造而成。

如果产品上贴有带叉的轮式垃圾桶符号，则表示此产品符合欧盟指令 2002/96/EC：



切勿将本产品与其它生活垃圾一起处理。请自行了解当地关于分类收集电子和电气产品的规定。正确弃置旧产品有助于避免对环境和人类健康造成潜在的负面影响。该产品含有符合欧洲指令 2006/66/EC 的电池，不能与一般的生活垃圾一同弃置。请自行了解当地关于分类收集电池的规定。正确弃置电池有助于避免对环境和人类健康造成潜在的负面影响。

始终要让专业人员来拆卸产品中的内置电池。



进行受版权保护材料（包括计算机程序、文件、广播和录音）的未授权复制可能会侵犯版权并构成犯罪。不得将此设备用于这些目的。

需要得到同意才能对材料进行录制和播放。请参阅 1956 的版权法和 1958 年至 1972 年的 Performer's Protection Acts。

本产品采用版权保护技术，受 Macrovision Corporation 和其它权利所有者拥有的某些美国专利和其它知识产权保护。本版权保护技术须经 Macrovision Corporation 授权方可使用。除非 Macrovision Corporation 另行授权，否则只能用于家用和其它有限观看目的。禁止反向工程或反汇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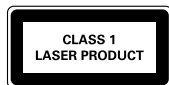
“DivX、DivX 认证”及相关徽标是 DivX, Inc. 的商标，并在许可下使用。



在杜比实验室许可下制造。

“Dolby”和双 D 符号是杜比实验室的商标。

本装置包括此标签：



2 您的便携式 DVD 播放机

感谢您的惠顾，欢迎光临 Philips！为了您能充分享受 Philips 提供的支持，请在 www.philips.com/welcome 注册您的产品。

产品简介

您的便携式 DVD 播放机可播放符合通用 DVD 视频标准的数字视频光盘。通过该播放机，您可欣赏到具有真实影院画质以及立体声或多声道音效的影片（具体取决于光盘和播放设置）。

您还可以选择音轨、字幕语言和各种不同的观看角度（同样取决于 DVD 光盘）。此外，您还可以限制播放不适合儿童的光盘。

您可以在本 DVD 播放机上播放以下光盘（包括 CD-R、CD-RW、DVD±R 和 DVD±R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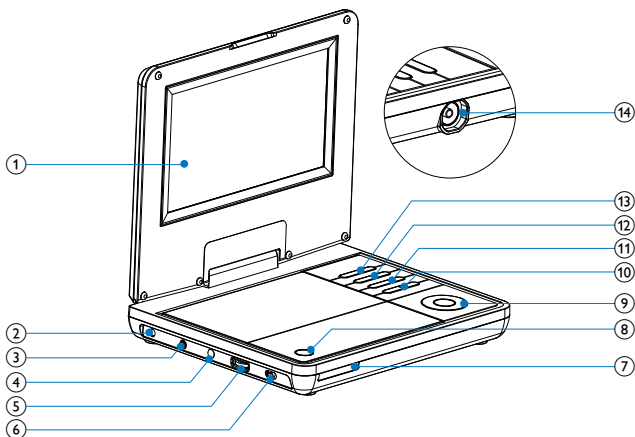
- DVD 视频
- VCD
- Audio CD
- MP3 CD
- DivX
- 含 JPEG 文件的光盘

包装盒内物品

检查并识别包装中的物品：

- 1 台便携式 DVD 播放机
- 1 个遥控器和 2 节 AAA 电池
- 1 个交流电源适配器 - ASSA1I-090100 (Philips)
- 1 个车载适配器
- 1 根 AV 线
- 1 根天线
- 1 本用户手册
- 1 本快速入门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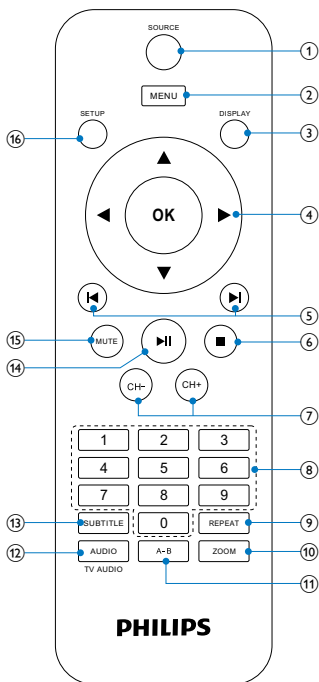
主装置概述



- ① 显示面板
- ② DC IN
 - 电源接口。
- ③ 
 - 耳机插孔。
- ④ AV OUT
 - 音频/视频输出插孔。
- ⑤ + VOL -
 - 增加或降低音量。
- ⑥ POWER ON/OFF (CHR)
 - 打开/关闭 DVD 播放机。
- ⑦ IR/CHR/PWR
 - 遥控传感器/充电指示灯/电源指示灯。
- ⑧ OPEN
 - 打开光盘仓。

- ⑨ ▲ (CH+)、▼ (CH-)、◀、▶
- 浏览菜单。
- ▲ (CH+)、▼ (CH-)
- 切换到下一或上一频道。
- ◀、▶
- 以不同的速度向后/向前搜索。
- ▶|||/OK
- 确认输入或选择。
 - 开始、暂停或继续播放光盘。
- ⑩ ⏮、⏭
- 跳至上一或下一标题、章节或曲目。
- ⑪ ■
- 停止播放光盘。
- ⑫ MENU
- 对于 DVD, 访问或退出光盘菜单。
 - 对于 VCD, 打开或关闭 PBC (播放控制) 模式。
 - 对于 VCD 2.0 版或已打开 PBC 的 SVCD, 返回菜单。
 - 对于电视, 将打开电视设置菜单。
 - 对于数据光盘, 将转至文件管理器屏幕。
- ⑬ DVD/TV
- 在 DVD 和电视之间切换。
- ⑭ ANTENNA
- 天线插孔。

遥控器概述



- ① **SOURCE**
 - 在 DVD 和电视之间切换。
- ② **MENU**
 - 进入或退出光盘/电视菜单。
- ③ **DISPLAY**
 - 调整系统的显示值。
 - 显示或关闭碟片的播放信息

- ④ ▲、▼、◀、▶
- 浏览菜单。
- ◀, ▶
- 以不同的速度向后/向前搜索。
- OK
- 确认输入或选择。
- ⑤ ⏮, ⏭
- 跳至上一或下一标题、章节或曲目。
- ⑥ ■
- 停止播放光盘。
- ⑦ CH+/CH-
- 切换到下一或上一频道。
- ⑧ 0-9
- 数字键盘。
- ⑨ REPEAT
- 重复播放章节/曲目/标题。
- ⑩ ZOOM
- 放大视频场景或画面。
- ⑪ A-B
- 标记要重复播放的部分。
- ⑫ AUDIO/TV AUDIO
- 对于 DVD, 选择音频语言。
 - 对于 VCD, 选择音频模式。
 - 对于电视, 请选择音频系统。
- ⑬ SUBTITLE
- 选择 DVD 字幕语言。
- ⑭ ▶||
- 开始、暂停或继续播放光盘。
- ⑮ MUTE
- 静音或恢复音量。
- ⑯ SETUP
- 访问或退出设置菜单。

3 使用入门



注意

- 仅可按本用户手册中的描述使用控件。
- 始终依照顺序，遵循本章的说明。

如果您与 Philips 联系，将询问您该播放机的型号和序列号。型号和序列号可以在播放机的底部找到。请在此处填写型号：

型号 _____

序列号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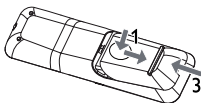
安装遥控器电池



注意

- 存在爆炸危险！请将电池远离高温环境、阳光直射处或明火环境。切勿将电池丢弃于火中。
- 存在电池寿命缩短的风险！请勿混合使用不同品牌或类型的电池。
- 存在损坏产品的风险！遥控器长期不用时，请取出电池。
- 电池安装不正确会有爆炸危险。仅可用相同或相当型号
- 电池更换。
- 电池含有化学物质，因此应适当地进行处理。

- 1 打开电池仓。
- 2 按照指示，以正确的极性 (+/-) 插入 2 节 AAA 电池。
- 3 闭合电池仓。



连接其它设备

连接电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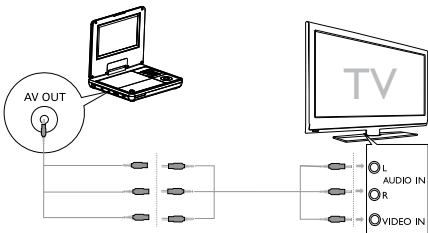
注意

- 连接到任何其它设备之前，请关闭播放机。

您可以将播放机连接到电视或功放器欣赏 DVD 影片。

使 AV 线（未提供连接至电视的 AV 线）的颜色与插孔颜色匹配：

- 黄色线对应于黄色视频插孔。
- 红色/白色线对于应红色/白色音频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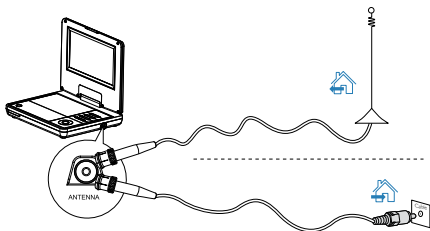
注

- 播放机的电视内容不能输出到电视。

连接 TV 天线

您可以将播放机连接至随附的天线或家用天线，以便接收数字电视节目。

- 1 将天线连接至 **ANTENNA** 插孔。



提示

- 为了获得最佳的接收效果，请将播放机连接至家用天线。

电池充电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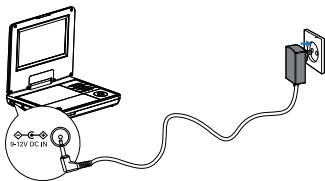
- 存在损坏产品的风险！确保实际电源电压与印在播放机底部标示的电源电压相符。
- 只能使用随附的交流适配器给电池充电。



注

- 型号铭牌位于播放机底部。
- 只能在关机模式下为播放机充电。

- 1 将 **POWER ON/OFF (CHR)** 开关滑至 **OFF** 位置。
- 2 将随附的交流适配器连接到播放机和交流电插座。



- ↳ 充电指示灯将亮起。电池充满电大约需要 7 小时。
- ↳ 电池充满电时，充电指示灯将熄灭。

4 播放

开机

将 **POWER ON/OFF (CHR)** 开关滑至 **ON** 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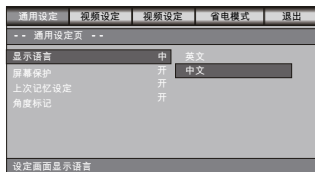
↳ **PWR** 指示灯将亮起。

选择 OSD 语言

您可为屏幕显示文字选择不同的语言。

1 按 **SETUP/DVD**。

↳ 将出现设置菜单。



2 转到 **[-- 通用设定页 --]** > **[显示语言]**。

3 按 **▶** 选择选项。

4 按 **▶III/OK** 确认。

5 按 **SETUP/DVD** 退出。

播放光盘

1 按 **SOURCE** 切换至光盘模式。

2 按主装置上的 **OPEN** 打开光盘仓。

3 插入光盘，令标签面朝上。

4 向下推以关闭光盘仓。

↳ 播放将自动开始。

- 如果出现菜单，请选择项目，然后按 **▶III/OK** 开始播放。
- 要暂停，请按 **▶III/OK**。再按一次可继续播放。
- 要停止，请按 **■**。
- 要选择上一个/下一个项目，请按 **◀** 或 **▶**。

- 在要视频/音频内开始搜索，请按住 ◀ 或 ▶。在搜索期间，短按 ◀ 或 ▶ 可调整搜索速度。

播放选项

选择音频语言

对于包含两种或多种音频语言的 DVD。

- 播放期间，反复按 **AUDIO** 直至选中语言。

选择字幕语言

对于包含两种或多种字幕语言的 DVD。

- 播放期间，反复按 **SUBTITLE** 直至选中语言。

重复播放

- 播放期间，反复按 **REPEAT** 选择不同的重复播放选项。



提示

- 对于 VCD，如果 PBC 处于打开状态，则无法重复播放项目。

重复某个部分

可以重复标题/章节/曲目内音频/视频的特定部分（重复 A-B）。

- 1 播放期间，在选定的起点处按 **A-B**。

↳ 将显示 [↺ A]。

- 2 在选定的终点处，再次按 **A-B**。

↳ 将显示 [↺ AB]。

↳ 将反复播放选定的部分。

- 3 按 **A-B** 取消。

缩放

对于 DVD、VCD 和 JPEG CD，您可放大和缩小视频图像或图片。

- 1 反复按 **ZOOM** 可放大和缩小。

- 2 将视频图像或图片放大后，按 ▲、▼、◀、▶ 可在图像上进行上下左右平移。

旋转图片

仅适用于 JPEG CD。显示 JPEG 时：

- 按 ◀ 可逆时针旋转。
- 按 ▶ 可顺时针旋转。
- 按 ▲ 可向上/向下翻转。
- 按 ▼ 可向左/向右翻转。

5 观看电视



注

- 开始使用前, 请确保已将天线连接至播放机。
- 确保您所在的区域有足够的信号。您可与所在国家/地区的广播电视管理局核实电视信号的覆盖区域, 或访问 www.philips.com/support。

设置您的电视

1 按 **SOURCE** 选择电视模式。

2 按 **MENU**。

↳ 将显示电视菜单。

TV 菜单	
自动搜索	开始
彩色制式	PAL
伴音制式	DK
微调	 II
删除	

3 按 **▲/▼** 切换至一个项目。

4 按 **◀/▶** 选择一个选项。

5 按 **▼** 切换至 **[自动搜索]**, 然后按 **▶** 开始搜索。

↳ 将开始自动搜索。

↳ 将搜寻并存储所有可用的电视频道。

- 要观看其它频道, 请按 **CH+/CH-**。
- 要删除频道, 请先切换至该频道, 然后选择 **[TV 菜单] > [删除]**。



提示

- 咨询当地的电视广播机构, 以获得电视制式和电视音效配置的有关信息。

6 调整设置

要获得最佳的娱乐体验，请使用 **SETUP/DVD** 来微调设置。

1 按 **SETUP/DVD**。

↳ 将显示设置菜单。

2 按 **▲▼** 选择选项，然后按 **▶II/OK** 确认。

[-- 通用设定页 --]	
[显示语言]	选择屏幕显示语言。
[屏幕保护]	激活/禁用屏幕保护。
[上次记忆设定]	选择是否从上次停播的位置开始播放。
[角度标记]	选择角度标记显示选项。
[-- 视频设定页 --]	
[亮度]	调节屏幕亮度。
[对比度]	调节屏幕对比度。
[电视机形式]	选择显示屏的宽高比。
[电视机制式]	选择输出至电视系统的视频输出格式。
[-- 省电模式设定页 --]	
[LCD 背光]	调整屏幕背光的默认亮度级别。
[-- 初期设定页 --]	
[声音]	选择音频语言。
[字幕]	选择 DVD 字幕语言。
[DivX VOD]	获取 DivX 注册代码。
[碟片选单语言]	选择光盘菜单语言。
[年龄控制]	选择家长控制级别。
[密码]	更改密码（默认密码为 3308）。
[缺省值]	恢复原始设置。

3 按 **◀** 返回上一级菜单。

4 按 **SETUP/DVD** 退出。

7 产品信息



注

- 产品信息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尺寸 (宽×高×厚)	210 × 39 × 178 毫米
重量	1 千克
电源	输入: 100-240 伏, 50/60 赫兹 输出: 直流 9 伏---0.8 安 (最低)
功耗	9 瓦
工作温度范围	0-45° C
激光波长	650 纳米
视频输出	
格式	PAL 和 NTSC
输出级别	1V _{p-p} ± 20%
负载阻抗	75 Ω
音频线路输出	
音频输出 (模拟音频)	输出级别: 2V ± 10%
负载阻抗	10 KΩ
音频失真 + 噪音	≤ -80 (1KHz)
频率响应	20Hz-20KHz ± 3dB
信噪比	≥ 80 dB
声道分离	≥ 80 dB
动态范围	≥ 80 dB

8 故障种类和处理方法



警告

- 存在触电危险。切勿拆卸播放机的外壳。

为保持保修的有效性，切勿尝试自行维修本装置。

如果在使用此播放机时遇到问题，请在申请服务之前检查以下事项。如果仍然无法解决问题，请在 www.philips.com/welcome 上注册您的播放机并获得支持。

不能通电

- 确保电源线的两个插头均已正确连接。
- 确保交流电插座正常供电。
- 检查内置电池电量是否已耗尽。

没有声音

- 确保 AV 电缆连接正确。

对遥控器没有反应

- 确保遥控器与播放机之间没有障碍物。
- 拉近距离，将遥控器直接对准播放机。
- 更换遥控器电池。
- 该功能对此光盘不起作用。请参阅光盘说明。

画面失真

- 清洁光盘。用干净的无绒软布，从中心向外侧擦拭光盘。
- 确保光盘的视频输出格式与电视兼容。
- 更改视频输出格式，以与电视或节目匹配。
- LCD 采用高精度技术制造而成。不过，您仍可能看到微小的黑点和/或亮点（红色、蓝色、绿色）在 LCD 上持续出现。这是制造过程的正常结果，不表示存在故障。

无法播放光盘

- 确保光盘标签朝上。
- 清洁光盘。用干净的无绒软布，从中心向外侧擦拭光盘。
- 尝试放入另一张光盘，检查光盘是否有故障。

对操作命令没有反应

- 光盘不允许进行该操作。

播放机发热

- 如果播放机的使用时间过长, 其表面会发热。 这是正常的。

屏幕上显示“没有信号/信号很弱”

- 电视信号太弱或不在电视信号覆盖区域内。
- 确保您所在的区域有充足的信号。
- 连接至家用电视天线插座。
- 在行驶的汽车中接收电视节目可能会出现信号接收问题。

电视只能收到黑白画面并且没有声音

- 确保您按照当地电视广播规范正确设置了电视制式和电视音效。 如果您不了解此信息, 请与当地的电视广播机构联系, 以寻求帮助。

部件名称 Name of the Parts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Hazardous/toxic Substance					
	铅 (Pb, Lead)	汞 (Hg, Mercury)	镉 (Cd, cadmium)	六价铬(Chromium 6+)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Housing 外壳	○	○	○	○	○	○
DVD/CD loader DVD/CD 光盒	X	○	○	○	○	○
LCD Panel 液晶面板	X	X	○	○	○	○
Loudspeakers 喇叭单元	○	○	○	○	○	○
PWBs 电路板组件	X	○	○	○	○	○
Accessories (Remote control & cables) 附件 (遥控器, 电 源线, 连接线)	X	○	○	○	○	○
Batteries in Remote Control (ZnC) 遥控器电池	X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SJ/T11363 - 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O: Indicates that this toxic or hazardous substance contained in all of the homogeneous materials for this part is below the limit requirement in SJ/T11363 — 2006.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SJ/T11363 — 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X: Indicates that this toxic or hazardous substance contained in at least one of the homogeneous materials used for this part is above the limit requirement in SJ/T11363 - 2006.



环保使用期限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Use Period

This logo refers to the period (10 years)

电子信息产品中含有的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在正常使用的条件下不会发生外泄或突变, 电子信息产品用户使用该电子信息产品不会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或对其人身、财产造成严重损害的期限。

This logo refers to the period (10 years) during which the toxic or hazardous substances or elements contained in electronic information products will not leak or mutate so that the use of these [substances or elements] will not result in any severe environmental pollution, any bodily injury or damage to any assets.



© 2010 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

All rights reserved.

PD7007_93_UM_V1.1

